

证券代码:002484 证券简称: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:2018-044

##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、“江海股份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8年10月19日以电话、邮件、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，全体董事已经知悉本次会议所议事项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卫东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》

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议案经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鉴于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具备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，根据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对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进行了调整，将激励对象人数由原186名调整为185名，股票期权总数由原3,991万份调整为3,971万份。

《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公告》全文刊登于2018年10月25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因董事陈卫东、陆军、丁继华系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在本议案表决中已经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以 2018 年 10 月 24 日为授予日，授予 185 名激励对象 3,971 万份股票期权。

《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公告》全文刊登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因董事陈卫东、陆军、丁继华系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在本议案表决中已经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## 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三季度报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18 年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公司《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在重大方面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8 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三季度报告摘要详见 2018 年 10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2018 年三季度报摘要同时刊登在同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！

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0 月 25 日